

燕京大学 与“五四”新文学

王翠艳 著

燕京大学 与“五四”新文学

王翠艳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燕京大学与“五四”新文学 / 王翠艳著. —北京：

文化艺术出版社, 2015.8

ISBN 978-7-5039-6025-3

I. ①燕… II. ①王… III. ①燕京大学—关系—新文学(五四)—研究—中国 IV. ①G649.281 ②I206.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196268号



在教育史与文学史的交叉地带

——代序

2009年底，在持续了近七年的北京女子高等师范与中国现代女性文学的研究接近尾声的时候，笔者与燕京大学的史料不期而遇。燕京大学与“五四”新文学的选题开始进入笔者的视野，这个新的研究选题，为笔者一直致力于进行的现代教育与现代文学关系的研究，再一次提供了宽裕的“落地”空间。

燕京大学成立于1919年前后，在其他教会大学均将新文化运动视若洪水猛兽予以抵制的时候，燕京大学一批思想开明的教授却发起了“基督教新文化运动”予以支持和回应；在1925年非宗教及收回教育权运动的高潮中，燕京大学又率先提出了“以科学代宗教”的口号，一边废除以宗教作为必修科目及强迫学生参加宗教仪式的规定，一边向国民政府积极申请立案。由于学校主事者在每一紧要的历史关头均采取了明智的、合乎时势的抉择，使燕京大学走出了一条既充分吸收国际一流大学的建设经验、又密切贴合中国现实国情的发展道路，最终成为民国教育史上的“奇迹”。1928年，正式成立不足十年的燕京大学不仅一举超越中国境内所有教会大学而成为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齐名的“北京三校”之一，同时也凭借哈佛燕京学社的建立，成为享有世界声誉的一流高校。对于燕京大学的辉煌历史及培养出的众多精英人才，前辈学者的论著如《燕京大学史稿》（张玮瑛，人民中

国出版社，1999年)、《司徒雷登与燕京大学》(罗义贤，贵州人民出版社，2005年)、《无奈的结局：司徒雷登与中国》(郝平，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燕京大学(1919～1952)》(陈远，浙江人民出版社，2013年)中均已阐述颇多，笔者无需再做重复。2014年北京大学成立“燕京学堂”，燕京大学一度成为社会热点引起论争，笔者也无意于介入这些论争。本著所专注的，仅是对笔者近年来围绕燕京大学与“五四”新文学这一学术路径所进行的探索进行总结，从而为现代教育与现代文学关系的研究提供相应的参照。

中国现代教育文化(尤其是大学文化)与现代文学的关系问题是近年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中一个较为热门的课题。自北京大学钱理群先生1999年在《现当代文学与大学教育关系的历史考察》(《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1999年第1期)一文中首次提出从教育文化角度考察现代文学的研究视角以来，中国现代大学与中国现代文学之间的关系逐渐引发学界关注，涌现出一批在数量和质量上都相当可观的研究成果。这些成果主要集中于两个方面：其一，是研究对象较为宽泛的对于教育文化与文学之间关系的宏观考察，如《现代“文学”在中国的确立——以文学教育为中心的考察》(罗岗，华东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0年)、《民国时期的大学新文学课程研究》(张传敏，人民出版社，2010年)，《中国现代大学与中国现代文学》(王彬彬，上海人民出版社，2011年)、《北平的大学教育与文学生产：1928～1937》(季剑青，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现代中国的文学、教育与都市想像》(陈平原，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年)。这些论著均在较为开阔的理论背景中展开了对现代大学与现代文学关系的历史考察，具有相当的理论深度，也为本课题的研究提供了重要的参照视角；其二，是研究对象较为具体的、对于具体大学的文学建设个案的细致剖析，如《新文学与新教育——从京师大学堂到北京大学》(陈平原，载《北大精神及其他》，上海文艺出版社，2000年)、《东南大学与“学衡派”》(高恒文，广西师范大学

出版社，2002年)、《二三十年代清华校园文化》(黄延复，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抗战时期的延安鲁艺》(王培元，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西南联大历史情境中的文学活动》(姚丹，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清华校园文学论稿：1911～1949》(张玲霞，清华大学出版社，2002年)、《学府内外——20世纪二三十年代上海现代大学与中国新文学关系研究》(杨蓉蓉，光明日报出版社，2007年)等。本人的博士论文、2007年出版的专著《女子高等教育与中国现代女性文学的发生——以北京女子高等师范为中心的考察》亦属此列。

上述研究成果的存在，既使燕京大学与“五四”新文学这一论题的展开获得了充分的研究基础，同时也因其客观存在的学术盲区使其具备了充分的研究空间。比如，上述成果中，较为集中的是对新文学第一个十年中现代大学与现代文学发生之间关系的考察，这既是其内在的研究理路使然——对于任何现象与事物而言，发生的意义自然重要于发展；同时也是中国现代文学发生的史实所决定的，因为发生期是中国现代文学与现代大学关系最密切的阶段。也正因如此，在我们上文提到的成果中有相当一部分学者将关注重心聚焦在了二十年代北京的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但是，对于当时与上述两所学校并列为“北京三校”并同样对发生期新文学做出了卓越贡献的燕京大学，则鲜有人进行深入考察。一个颇能说明问题的例子是南京大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成果《中国现代大学与中国现代文学》一著在《导论》中指出：“‘五四’新文学起源于蔡元培长校后的北京大学……继北大之后，燕京大学和清华大学的师生，也成为新文学创作的生力军……20世纪20年代末……以北京为中心、以自由主义为基本特征的新文学，仍然是以北大、清华、燕京等几所大学为根据地”，从而给燕京大学与新文学的关系给予了明确的肯定；但在接下来的正文中，作者却只讨论了《北大清华与中国现代文学传统》，《上海现代大学与中国现代文学的发展》、《北京（平）、上海以外的现代大学与现代文学之关系》

三个部分，而在该书《导论》中曾经多次与北大、清华并举的燕京大学的新文学建设，则再一次令人遗憾地被付之阙如。笔者的研究，正是基于这一现状而展开的。

一旦我们回到中国新文学发生的历史现场进行考察，就会发现燕京大学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一样，与中国现代文学之间存在着不容忽视的联系。这种联系的形成，一方面是因为学校处于新文化运动的中心北京，故而深受新文学创作空气的濡染与影响；另一方面，也与教会学校洋派而趋新的风气以及燕大校长司徒雷登秉“中西一治”之理念对国文（尤其是新文学）教育的重视不无关系。这内外两种因素形成的合力，使得燕京大学与刚刚诞生的新文学产生了密切的联系，进而深刻影响了中国现代文学的历史进程。文学中基督教思想的植入（冰心、许地山），女性小说家的出现（冰心、凌淑华），中国新文学课程的最早开设（周作人、俞平伯），翻译文学的兴盛（瞿世英、张采真、白序之、董秋斯、李霁野、韦丛芜），散文诗的勃兴（焦菊隐、于成泽、于赓虞），话剧艺术的引进与确立（熊佛西、焦菊隐）等——在上述新的文学要素、文学现象和文学形态出现的历史进程中，燕京大学都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从文学社团的角度讲，燕大师生与文学研究会（周作人、许地山、瞿世英、冰心、白镛、刘廷芳、刘廷蔚）、绿波社及无须社（焦菊隐、于赓虞）、未名社（李霁野、韦丛芜）、民众戏剧社（熊佛西）、新月社（凌叔华）等20年代著名文学社团都产生了密切的联系。因而，他们的作品从一开始就越出了校园文学的范围，广泛刊发于《小说月报》、《晨报副刊》、《时事新报·学灯》、《文学旬刊》、《京报·文学周报》、《语丝》、《现代评论》等著名文学报刊而直接汇入了新文学的主流。如果说中国现代文学中确曾存在北大传统和清华传统，那么说有燕京传统，也是一个毫不夸张的提法。只是，由于燕京大学已在1952年被取消学校建制以及教会大学曾经长期被认为是帝国主义侵略的产物等意识形态的原因，至今尚无学者对该问题进行系统的梳理和挖掘。有鉴于此，笔者不揣

浅陋，将自己近年探讨该问题的成果仓促付诸印行，以对该问题的研究起到“引玉”之“砖”的作用。

大浪淘沙，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笔者撰写此著的目的，不是为文学燕京或者燕京文学招魂，仅是为填补中国现代教育与现代文学研究领域的一项空白而进行的历史观照。由于时间仓促和笔者水平所限，书中观点、史料或有不尽准确、严谨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谨识

目 录

在教育史与文学史的交叉地带

——代序	1
------------	---

上辑 校风·课程·师资

中西一治与多元调和

——“五四”前后燕京大学教育状况简述	3
--------------------------	---

世俗化与中国化进程中的教会大学国文教育

——“五四”时期燕京大学国文教育的主要状况	20
-----------------------------	----

思想契合与人事机缘

——周作人任教燕京大学原因考辨	37
-----------------------	----

为“白话文学开辟一个新领土”

——周作人与燕京大学新文学建设	55
-----------------------	----

下辑 刊物·学生·作品

燕大学生刊物与“五四”新文学

——以《燕大周刊》为中心的考察	91
-----------------------	----

燕大学生创作与“五四”新文学	
——以冰心为中心的考察	117
一位新文学作家成长的“横剖面”	
——凌叔华燕大时期的文学创作考论	151
新闺秀派的风致	
——燕大女作家合论	170
参考文献	195
后记	202

上辑 校风 · 课程 · 师资

中西一治与多元调和

——“五四”前后燕京大学教育状况简述

燕京大学系由北平汇文大学（由基督教美以美会创办，其前身为创立于1870年的怀理书院）、平东通州协和大学（由基督教公理会、长老会和英国伦敦教会联合创办，其前身为1869年建立的通州潞河书院）合并而成的一所基督教教会大学。两校自1916年即酝酿合并，但直到1919年才确定由中国杭州出生的美国传教士司徒雷登担任校长并在其主持下将校名确定为燕京大学，故一般以1919年作为燕京大学建校之始。1920年，该校又与中国最早的一所女子大学（成立于1905年，亦为基督教学）华北协和女子大学实现联合，学校规模由此奠定。此时的燕京大学，还远远不是日后饮誉世界的那所知名学府，而只是一所“很局促地住在城内，没有教员也没有设备……学生不到百人，教员中只有两位中国人（陈在新博士与李荣芳博士）……常年经费有一半是落空的”^①苟延残喘的大学。不仅如此，它在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冲击中饱受震荡。一个很有说服力的例子是司徒雷登首次与学生会面的就任典礼（同时也是1919届学生的毕业典礼）上并没有多少学生出席，因为学生都去欢迎被释放的在五四运动中被捕的学生了。这一点胡适在《从私立学校谈到燕京大学》

^① [美] Grace M.Boynton（鲍贵思）：《司徒雷登博士传略》，冰心译，《燕大友声》第2卷第9期，1936年6月。

有明确的记载：“燕大受北大的震荡最厉害。当时一般顽固的基督教传教士都认为北大所提倡的思想解放运动于宗教大不利的。……但是一班比较开明的基督教徒，如燕京大学之司徒雷登先生与博晨光先生……都承认北大提倡的运动是不能轻意抹杀的。他们愿意了解我们，并愿意同我们合作。”^①凭借这种“了解”与“合作”的精神，燕京大学在20世纪20年代科学思潮、非宗教运动和收回教育权运动的连续冲击中做出了恰当的调整和回应，这种调整和回应不仅使其一举超越圣约翰大学、齐鲁大学等学校成为在华基督教大学中规模最大、教学质量最高的学校，同时也发展为在国内与北京大学等名校同享盛誉，在国际上因与哈佛大学联合成立“哈佛燕京学社”而声名鹊起的世界一流大学。总体而言，燕京大学在建校最初十年针对中国国情所进行的“调整”与“回应”，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一、宗教化与世俗化的兼容不悖

作为一所教会大学，宗教教育是其最重要的教育内容之一。燕京大学最初的设立宗旨即为传播“基督教之真理”。这一点在燕京大学现存最早的档案资料《燕京大学布告第六（1921～1922）》中有明确的记载，该布告开篇即载明：

基督教所以盛行于此二千年间，日臻发达、不似他教之由盛而终渐衰者，盖精神之教练、真而实、正而确也……燕京大学——其目的在传授基督教之真理，使学者诚心皈依，认基督为救主。要知中国今日之危机，不在眈眈环视之强邻，而在唯物的哲理及自私的野心。基督之教育，正以精神为第一要点，故爱国热忱、民主主义、个人私

^① 胡适：《从私立学校谈到燕京大学》，《独立评论》1934年7月8日，转引自《胡适全集》第20卷，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第170页。

德、众人公德，皆可由之而臻止境。是以救中国之危机者，厥惟基督教之精神教育。美国大著作家爱麦生（Emerson）云：“一国文明之真标准，既不在人口之众多，亦不在城市之广大，更不在收获之浩繁，而在产生之人之高尚而已。”燕京大学之目的，即在使中国产生此等高尚之人。易言之，即教练男女学生，使有创造新中国之精神及实力也。^①

“传授基督教之真理，使学者诚心皈依，认基督为救主”，一度是燕京大学的基本办学目标。燕京大学校长、灵魂人物司徒雷登始终将“正规的大学标准和公开的基督教宗旨”并行不悖作为其办学目标，在其“遵循基督教的宗旨”、“确立学术标准和职业课程”、“加强同中国社会的关系，赢得国际上的理解与善意”、“确保财政来源稳定和硬件设施齐全”四管齐下的办学理想中，“遵循基督教的宗旨”是居于最首位的。尽管他认为“不应当对基督徒有照顾政策，拒绝信教的人也不应当受到歧视和惩罚”，但“在选择教职员时，校方往往通过提供设备和便利政策的方式，来创造条件帮助学生主动参与宗教事务”。因而，“无论是在校园内，还是在社会上，不管别人对基督教持什么态度，在他们眼中燕京大学都是基督教大学的表率……在这样一所大学中可以看到，基督教能够造福所有不同信仰不同文化的人”，“燕京大学是整个传教大工程的一个部分”^②。基于这样的办学宗旨，宗教课程始终在燕京大学的课程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比如，学校 1921 ~ 1922 年的招生简章对预科生和本科生毕业的学分作出了如下规定：“入预科者，必有 80 单位，方可毕业。其中 56 单位，为必习科目。必习科目之单位如下：国文 12，英文 20，宗教学 8，天然理科 8，现代文化之概要 4，应用心理学 4。以上共 56 单位。入本科者，必有 148 单位方得毕业。其中 48 单位，为必习科目。必习科目之单位如下：国文 10，英文

^① 《燕京大学布告第六（1921~1922）》，北京大学档案馆，档案号 YJ1921005。

^② [美] 司徒雷登：《在华五十年》，常江译，海南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62~63 页。

14, 历史8, 社会学8, 哲学4, 宗教学4。以上共48单位。”^①可见，在燕京大学预科和本科学生的必修课总学分中，宗教学课程分别占到七分之一和十二分之一，其对宗教课程的重视程度由此可见一斑。

1922年之后，由于受到非宗教运动的冲击，燕京大学关于学生修习宗教课程的规定略有放宽，但宗教课程依旧属于燕京大学的必修课程。依据学校1924年颁布的《1924～1925年课程布告》，除一年级新生要修习2个学分的宗教必修课外，大一、大二学生还要分别修习17、18学分的 Chorus Class（合唱课，唱诗课）^②。在同年发布的 *Supplementary Bulletin Regarding Courses at Yenching Women College* (《燕京大学女校课程补充布告》) 1924～1925 中，除详细介绍了燕京大学女校的组织结构、历史沿革、未来发展、宗旨、目标和学生组织情况外，还专门介绍了燕京大学女校的宗教生活。布告写道：

The religious life is regarded as of supreme importance, and an effort is made to guide the students in an atmosphere where sanity and earnestness have proportionate emphasis. There is a daily chapel service, and a prayer service is held by the girls themselves every night. Courses in religion under the superintendence of the school of theology are required for a degree. Attendance at some church service is expected of every resident student each Sunday. (宗教生活在学校中具有至关重要的地位，其努力引导学生融入一种理性和热情得到均衡强调的空气中。这里每天都有礼拜活动，每个晚上的祈祷仪式都是由女生自己完成的。宗教学院管理下的宗教课程是学生拿到学位的必要条件。每个

① 《燕京大学布告第六（1921～1922）》，北京大学档案馆，档案号YJ1921005。

② *Announcement of Courses (1924～1925)*, 北京大学档案馆, 档案号YJ1924006。

住校生每周末都会被要求参加一些教堂仪式)。^①

1925年之后，基于非宗教运动和收回教育权运动的高涨，燕京大学开始积极向国民政府申请立案。对于教育部该年发布的《外人捐资设立学校请求认可办法》所规定的三项内容“1. 外国人办学校必须向中国教育部申请认可，冠名私立学校。2. 中国人担任校长或者副校长，学校设立董事会，中国人名额过半。3. 学校不得传布宗教”，燕京大学都做出了迅速的反应与调整，比如向教育部申请以“私立燕京大学”的名称立案、聘请吴雷川为校长（司徒雷登则担任教务长）并大幅提高中国籍教师在学校董事会中的位置（1929年调整后的校董事会由中国籍董事21人，外籍董事13人）等。尤其是对于当时大多数基督教大学都反对的第三款，燕京大学更是给出了相当积极的回应。1925年9月开学伊始《燕大周刊》第76期“欢迎新同学专号”在显著位置登出了“以科学代宗教”的启事，启事称——

(燕京大学)虽为基督教学，然绝未染有任何教派之彩色，课程中虽大学第一年有两小时宗教必修科，然该宗旨亦系讨论宗教与人生之关系，绝未会强迫任何人信任何宗教。本大学董事会与学生约法，开章名义，即允许学生宗教信仰自由，故本校从无强驱学生遵守礼拜之行为。无如外界往往不查，任意责难，本大学教员会为彰明本大学宗旨及免外人误会起见，自本年起将宗教必须课取消，其遗出之二小时课程改为理科必修科，准学生于物理化学生物三者中任选某一攻读以代宗教云。^②

^① *Supplementary Bulletin Regarding Courses at Yenching Women College 1924~1925*, 北京大学档案馆, 档案号YJ1924006。

^② 《以科学代宗教》，《燕大周刊》“欢迎新同学专号”，1925年9月26日。